

檔 號：STA0502
保存年限：5

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 函

地址：613嘉義縣朴子市學府路二段51號

聯絡人：王蕙婷

聯絡電話：05-3622889轉285

傳真電話：05-3625882

電子信箱

：acad_3s02@office.toko.edu.tw

第二層決行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擬：陳閱後公告周知，文存。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5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稻院教字第1040000396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電子商務APP競賽活動（電子商務APP競賽活動000396.DOCX，共1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檢送本校配合第3期獎勵大學校院辦理區域教學資源整合分享計畫辦理「主題-C-1 資訊科技應用培育-電子商務APP競賽活動」活動，敬邀貴校師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活動目的：有鑑智慧型手機及手持式裝置的興起，大幅增加了行動應用的普及性，目前透過式應用服務程式的開發，已使人類生活更加便捷，也逐漸成為主要的行銷媒介，如何結合雲端應用與智慧型手機已成為各產業積極發展之重點。為培育產業與研發人才，特辦理此競賽活動，提供給大專院校學子一個實務練習的競賽平台，期待發掘具商業潛能與產業需求之APP，提昇學生進入職場能力。

二、活動辦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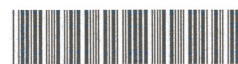
(一)收件截止日期：即日起至104年05月31日(星期三)下午05時30分止

(二)初審日期：104年06月22日

(三)複審日期：104年06月30日

(四)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(五)主辦單位：雲嘉南區域教學資源中心、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教務處教學資源組、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圖書資訊



代為
決行



處

(六)協辦單位：PUREMED CORP

三、參賽資格：凡對此競賽有興趣之大專院校學生，皆可組隊參加。

四、活動詳見附件

五、聯絡方式：(05)362-2889#285簡小姐、#229王小姐

正本：高教司主管私立大學校院、高教司主管公立大學校院、真理大學台南校區

副本：教務處教學資源組

104/05/20
09:13:04

代理校長 孫若怡

第3期獎勵大專校院辦理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

主題-C-1 資訊應用技術學習－電子商務 APP 競賽活動計畫書

一、活動目的：

有鑑智慧型手機及手持式裝置的興起，大幅增加了行動應用的普及性，目前透過各式應用服務程式的開發，已使人類生活更加便捷，也逐漸成為主要的行銷媒介，如何結合雲端應用與智慧型手機已成為各產業積極發展之重點。為培育產業與研發人才，特辦理此競賽活動，提供給大專院校學子一個實務練習的競賽平台，期待發掘具商業潛能與產業需求之APP，提昇學生進入職場能力。

二、活動辦法

(一)收件截止日期：即日起至104年06月15日(星期一)下午05時00分止

(二)初審日期：104年06月22日

(三)複審日期：104年06月30日

(四)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(五)主辦單位：雲嘉南區域教學資源中心、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教務處教學資源組、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圖書資訊處

(六)協辦單位：PUREMED CORP

三、參賽資格：凡對此競賽有興趣之大專院校學生，皆可組隊參加。

- 每隊參賽學生以1至5人為限（不含指導老師），參賽人員可以同時以不同作品報名多項。
- 參賽隊伍應於2015年05月31日前完成報名程序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參賽隊伍請一律至線上報名。報名網址：app.toko.edu.tw

- 報名期間為2015/05/31前。
- 如有問題請洽05-3622889轉285簡小姐、229王小姐

五、競賽方式：



(一)競賽網站：

- 本次競賽App程式開發以行動作業系統平台（Android及iOS）為主。
- 所須檢附相關資料，請至競賽網站下載。
- 本活動分為初審及複審兩階段，每階段須檢附資料分述如下：
 - 初審：須提供資料包含有報名表、作品未抄襲切結書、使用授權書、實機功能展示3分鐘短片(檔案格式以wmv、mpeg或mp4為主)及App程式及原始碼。
 - 複審：經由初審階段評選結果，擇優取前10名至本校指定地點進行複審評比，由參賽團隊代表人進行競賽作品之簡報說明、實機功能展示及評審委員答詢作業。

(二)評選遴選與評分項目

- 創意表現(20%)
- 技術難易度(20%)
- 營運可行性(20%)
- 作品完成度(完整性與正確性) (20%)
- 作品展示(實機功能展示3分鐘短片) (20%)

(三)獎勵方式

1.獎金

獎項	獎金金額
頭獎	新台幣五萬元整 及 APPLE 筆記型電腦一台 及暑假有給職實習機會
貳獎	APPLE 筆記型電腦一台
參獎	新台幣兩萬元整
優選	折價卷 3 名

2.獎狀：凡經入選初選階段前10名以上者，皆可獲頒獎狀乙只。

六、 作品投件方式：

1. 請將參賽作品報名表、作品未抄襲切結書、作品使用授權書、APP程式及原始碼及實機功能展示3分鐘短片資料上傳至本校指定的空間(簽名後轉成PDF檔)。
2. 若收受之參賽作品檢附資料不齊全或資料有簽名處未親自簽名者，都視同不合格件不予納入初審階段。
3. 本競賽活動所有作品及相關文件均不予退回，請自行留存原始檔案。

七、 智慧財產權歸屬

1. 參賽作品之參賽團隊皆保有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。
2. 獲選『優選』獎項以上的得獎作品參賽團隊，應同意本校取得公開展示權、重製權、改作權、編輯權及散布權等著作財產權之授權，於該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及約定授權範圍內，有在任何時間、任何地點、以任何方式利用該等著作之權利。



